

河南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快速检测及监测分析系统仪器项

目

货物（设备）采购合同

甲方（买方）：河南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乙方（卖方）：南京微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签约时间：2024 年 10 月 31 日

签约地点：郑州

货物（设备）采购合同

买方（甲方）：河南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签订地点：河南郑州

卖方（乙方）：南京微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4年10月31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国家法律法规，就甲方向乙方购买商品（设备）的型号、数量、质量、包装、运输、价款、税金、保险、验收、技术服务、售后服务、违约责任、争议解决方式等合同内容，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合同，以兹共同遵守。

一、合同价款

本合同的总金额为人民币：壹佰壹拾柒万元（¥1170000元）；该价格已经包含制造生产、安装、调试、保险、培训、运输、装卸、税金、利润、保修及乙方人员差旅费用等全部费用。

二、货物（设备）的名称、型号、制造单位、单价、数量和合同价数量及质量要求

1、乙方提供的货物（设备）是未有使用过（包括零部件）的商品（设备）、符合国家相关部门制定的生产（制造）标准和检测标准以及该商品（设备）的出厂标准。

2、购买货物（设备）的名称、型号、制造单位、单价、数量和合同价：

序号	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1	快速检测及 监测 分析系统仪 器	上海飞测 FD-500J	上海飞测 生物科技 有限公司	套	78	15000	1170000
总价（大写）：壹佰壹拾柒万元（小写）：¥1170000元							

3、详细的技术规格、质保方案及售后服务标准见附件。

三、安装调试

乙方负责对货物（设备）免费进行安装调试，并使其投入正常运行，并经双方人员签字验收。

四、人员技术培训

乙方应当安排技术人员免费为甲方人员进行技术培训和现场指导，使购买的货物（设备）

国家规定运行标准和使用要求。

五、交付的时间、地点、运输方式、运输费用及风险承担

1、交货时间、地点：于合同生效之日起 30 日历天内（按投标承诺时间），乙方按甲方指定地点将货物免费送达。甲方或最终用户在乙方收货确认单签字盖章，或者甲方或最终用户在乙方的物流配送单据上予以签字或盖章，作为双方结算的依据。

2、产品运输过程中由乙方按国家有关设备供应的规定标准进行包装、供应，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3、乙方应在交货时向甲方提供货物（设备）生产制造标准、使用说明书、检验合格证明及相关的随机备品备件、配件、工具、软件等资料。

4、合同货物（设备）验收前的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由乙方承担，验收合格后的货物灭失的风险由甲方承担。如合同商品参加保险，保险赔偿款由风险承担者享有。

六、货物（设备）验收标准、验收方式

1、按国家现行验收标准、规范等有关规定执行，甲方在收到货物（设备）后可以在合理期限内提出异议。

2、货物（设备）使用单位应在货物（设备）交付后，根据初验结果以及安装、调试、培训等情况正常运行一段时间后向甲方提出货物（设备）验收申请。

3、根据验收申请，甲方组织相关人员进行正式验收，也可以根据实际需要增加出厂检验、安装调试检验等多种验收环节，特殊情况下可以组织第三方共同验收。

4、仪器到达用户所在地后，在接到用户通知后两周内进行安装调试，验收按照厂家 SAT 标准测试，乙方应用专家对项目单位样品测试提供技术支持，直至通过验收。

七、货物（设备）付款时间、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1、合同签订后甲方收到乙方银行保函形式的预付款担保函（合同总金额 30%，保函有效期至少 8 个月）和相等金额收款收据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作为合同预付款；

货物（设备）到达合同约定的交货地点并经甲、乙双方进行验收合格后，设备试运行 15 日历日无产品质量问题的，向乙方支付剩余货款（总合同金额的 70%）。

2、支付方式：

本合同项下所有政府采购结算款全部支付至乙方（中标方）南京微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南京市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开立的基本账户，该回款账户未经河南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同意后不得更改，具体账户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913023449683

账户名称: 南京微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账号: 5040 6568 5610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南京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

3、甲方每次付款前,乙方需按每次付款金额开具符合国家规定的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并通过国家税务部门官方网站检验发票真伪后按付款流程支付合同价款。

4、乙方必须提供真实、合法的发票。若乙方提供虚假发票,自发现之日起三日内乙方应无条件提供正规发票并承担甲方因此所遭受的所有损失。发票上记载的款项甲方有权不再支付,从合同款中扣减。

5、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总价以实际提供合格货品数量乘以清单单价结算。甲方可根据实际需求,调整合同清单内的品种、数量,乙方须予以配合,调整部分的价款不应超出合同价款的10%。

八、违约责任

1、乙方未按期限、地点履行卖方义务,每延迟一日,乙方应当按本合同总金额的0.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乙方逾期交货时间超过7日的或违约金累积达到合同总金额的10%时,甲方有权不经通知解除与乙方的合同,要求乙方支付合同金额30%的违约金。同时,乙方应赔偿由于逾期供货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如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当赔偿全部损失。

2、乙方所提供的设备品种、型号、规格、质量不符合国家规定及本合同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设备,并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不超过设备款总值30%的违约金。甲方不解除合同的,除乙方按前述约定支付违约金外,乙方应在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内换货、补货,超出本合同第五条约定期限的,乙方应按第八条第一款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换货、补货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如果根据合同标的和履行的情况不具备更换条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不超过设备(货物)合同款总值30%的违约金,并按二种商品之间差价的二倍金额赔偿甲方的损失。

3、乙方提供的货物(设备)是由于在装卸、运输或包装造成的产品破损,乙方应负责补足合格产品数量并承担相应费用。

4、乙方应对提供的货物(设备)在使用过程中给甲方或任何第三方造成的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应当承担全部责任。

5、本货物(设备)的质保期7年,如乙方违反《售后服务计划》约定未及时履行保修

义务的，每发生一次，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00 元。甲方因乙方违约而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所产生的相应维修费用，乙方无条件同意并承担由此产生的所有费用和责任。

6. 货物（设备）经验收合格、乙方不存在违约责任的情形下，甲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付款方式支付货款，逾期 30 日以上的，每逾期一日，未付货款甲方按照本合同订立时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 1 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向乙方支付逾期利息。

九、特别约定

1、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投标要求和投标人须知，如有违反，按投标要求和投标人须知规定予以处理。因设备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可由法定的技术鉴定单位进行质量鉴定，经鉴定产品设备存在质量问题的，因此发生的鉴定费用及其他合理费用由乙方全部承担。

2、本合同采购文件及其修改、投标文件及其修改、澄清、合同附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与本合同约定不一致之处，以本合同为准。

3、本合同的任何修改、补充应以书面形式进行，并经双方的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方为有效。

十、争议解决方式和管辖

因货物（设备）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以及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的，以本合同条款为标准协商解决，若协商无果，任何一方均可向郑州市金水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生效及其它

1、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如有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及招、投标文件、质疑答复、附件和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三份、乙方三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为合同签署页）

甲方：

委托代理人：

地址：

电话：



乙方：南京微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委托代理人：刘凡

地址：江苏省南京市浦口区药谷大道加速 2 期 2 幢 5 楼

电话：15901792409



附件：货物情况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	设备参数	数量	单位
1	读数仪	上海飞测 FD-500J	仪器应用胶体金检测原理及相关技术，符合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行业标准：《LS/T6111-2015》 《LS/T6112-2015》《LS/T6113-2015》《LS/T6114-2015》 1. 轻巧便携，可连接车载电源，适合野外及现场操作。 2. 多通道设计，内设有 AFLA、ZEAR、DON、OCHRA 四种常见毒素检测频道。AFLA 为黄曲霉毒素 B1、ZEAR 为玉米赤霉烯酮毒素、DON 为呕吐毒素、OCHRA 为赭曲霉毒素） 3. 一键式操作，无需区分检测样品机制，无需计算，直接读取样品定量结果。 4. 检测数据可显示在仪器屏幕上，可与计算机共享数据，可使用计算机编辑、保存和分析数据。 5. 测量重复性：小于 0.03，检测响应时间小于 5 秒。 6. 可存储记录检测时间，样品编号，产品批次等多种信息，可根据日期、操作人员或检测项目进行检索。 7. 仪器附有配套校准仪器的三线定量检测卡。 8. 可选择不同前处理倍数选项，读不同数值范围内的样品结果：	78	台
2	孵育器	上海飞测 FD-2200	1. 孵育器孵育温度为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行业标准要求，设备自带温度提示功能。 孵育器温度可调范围：室温+5℃~60℃ 2. 具有自动倒计时功能，孵育结束后，可自动报警。	78	台
3	移液器	实验配套设备	100-1000ul	78	个

4	移液器		20-200ul	78	个
5	漩涡振荡器		转速：4000rpm;	78	个
6	离心机		转速：6000 rpm	78	个
7	天平		量程：0-200g，分量0.01g;	78	个
8	计时器		自动倒计时蜂鸣报警;	78	个
9	便携式粉碎机		马达转速：28000-38000转/分钟	78	个
10	检测箱		尺寸（mm）：600*405*295, 铝合金箱体，箱体带万向轮	78	个
11	校准卡	上海飞测	仪器质检校准卡	78	份

注：

- 1、初次发货，根据培训验收需要，每套设备配备1盒检测卡用于教学培训、验收使用
- 2、读数仪FD-500J及孵育器FD-2200设备质保7年。